

证券代码：874531 证券简称：诺贝尔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诺贝尔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30 日 10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531	诺贝尔	2025年4月2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交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以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为基础，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，对公司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综合考虑本公司具体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规划，现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总股本为 60,0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60,0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.35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.35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,000,000.00 元，以资本公积转增 20,100,00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业务的处理上具有丰富的经验，因此，董事会提议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追加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以及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(含 2 亿)的低风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。期限为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在前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。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拟追加授权公司购买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(含 5 亿)的低风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。原授权将纳入本次授权额度中，即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(含 7 亿)的低风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，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予

管理层办理相应购买理财产品事宜，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一切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审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执行审计工作后，出具了《审计报告》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因本次权益分派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均发生变化，届时将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情况，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中第五条的注册资本和第十七条的股份总数，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的结果为准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杨利先生代表监事会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4月30日9:3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丽华 联系电话：13776138059 通讯地址：  
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

(二) 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诺贝尔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诺贝尔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诺贝尔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0日